

证券代码：834811

证券简称：维尔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事项的概述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和《关于更正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现公司对已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相应内容进行更正。

二、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内容，主要涉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第七节财务会计报告中的相关内容。修改的内容包括因财务数据更正、统计口径调整等事项导致的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及文字描述调整。

更正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

于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及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

三、 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廊坊维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